

# 清教徒之约

## 《伯克富文集》

### 基督论的争辩

#### 基督论与三位一体之问题的关联

基督论的难题可以从一般神学方面，与拯救论方面来加以研究。早期教父对基督论拯救方面的关系，虽未曾加以轻忽，但他们在重要的讨论上却没有重视。在三位一体的争论气氛中，他们从一般神学方面来研究基督，乃天经地义的事，而三位一体的争论所导致的决定则是，基督为神的儿子，是与父同质的，因此他就是神。从而发生的问题，就是基督神性与人性间之关系。

早期基督论的争辩，并未带给人多大的造就，其中情感上的激动过于表面化，不正当的阴谋往往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有时甚至出现暴戾的场面。从外表上看来，在这种气氛之下只会产生错误，没想到这些争辩却导致基督位格教义的信条，就是到今天也还被认为教会教义的标准。圣灵往往藉着羞耻与混乱引导教会进入更清楚真理的环境中。有些人声称，教会在定义根本难以解说的奥秘上实是大费周章，可是我们应当注意，早期教会并没有声称将这些伟大的真理予以全然了解，也并没有在迦克墩会议上冒然的解说道成肉身的问题；该次会议仅希求保卫真理，抵抗各项异端，并提出了信仰上的条文，企图避免各种显然不合圣经对真理的解释。

教会所希求的是有关基督的见解，以致不损及以下的各点：

- (1) 他的真实与本有的神性；
- (2) 他的真实与妥切、适当的人性；
- (3) 神人二性联合于一位格；与
- (4) 神人二性在一位格内适当的区分。

若是以上所提的要求未能达成，或仅仅达到一部份，那么有关基督的见解就是不完全的。早期教会中所兴起的基督论的一切异端，都起因于未能将所有这些真理，在教义方面的声明予以联合。有些人完全或部份否认基督的神性，又有些人则完全或一部份的驳斥他的真人性；有些人着重基督位格上的合一，但却忽视神人二性上的区分，有些人则将二性分清，却忽视了基督位格上的合一性。

#### 一、争辩的第一阶段

##### 1、背景

##### (1) 基督论难题的兴起

此争辩是有其根源的。爱宾派 (Ebionites)、非“道”派 (Alogi)、与动力的神格唯一派 (Monarchians) 否认基督的神性；幻影派 (Docetae)、神哲派 (Gnostics)、与形态派 (Modalists) 则拒绝基督的人性。他们只是把基督论难题中的名词之一给取消了，而有些人则不那么极端地将基督的神性或人性给否定掉。亚利乌派反对在基督里成为肉身的圣子的道 (the Son-Logos)，说他没有绝对的神性。老底嘉主教阿波林 (Apollinaris)，否认耶稣基督的真实人性，与亚利乌对照下，他是拥护基督的真神性，企图以道来代替人里头的灵，来确保他的无罪，因阿氏认为，人的灵是罪的根据地，而一个完全的人性，自然就包括罪性在内；此外他企图使着道成肉身容易为人的理性所接受，他推测在道的里面

有原初人的永远倾向。但是阿波林的解释不能令人满意，正如塞德 (Shedd) 所说：“如果从人减除理智的成份，那么那人不是变成白痴，就是变成禽兽。”然而阿波林的目的是值得赞扬的，他是想确保基督位格的合一与无罪。

## (2) 对阿波林派的反抗

由于阿波林对问题提出了解决的论点，因而引起了相当的抗议。有加帕多加三教父与西拉流主张，如果道没有取得完整的人性，那么他就完全不能作我们的救赎主，既然全罪人需要重生，那么基督就须具备完整的人性，而非仅是重要的一点点。他们也在阿波林的教训中，指出其中有幻影派的成份在内。如果基督里没有真正属人的意志，那么他就不能够在他为人的生活中有真实的试验与进步。然而，就是阿波林的论敌，虽然着重基督的完全人性，但也认为基督受到他神性的影响。尼撒的贵格利也说，基督的肉体被改变了，藉着与神性的联合，失去其一切功能。

在主后三六二年，亚历山大里亚的会议中，所讨论的初步结果声称，在基督里有属人的“灵魂” (soul)。“灵魂”一词为会议所使用，认为包括有理性的范围在内，就是阿波林所称的“灵” (pneuma)。

## 2、争辩的各党派

### (1) 涅斯多留派 (The Nestorian Party)

有些早期的教父所用的表词，似乎是否认在基督里有两性的存在，并且假定只有一个性，就是“成肉身并可尊敬的道”。从此观点，马利亚往往被称为神之母。而亚历山大学派特别表显出此派的倾向。

#### a. 摩普绥提亚之狄奥多 (Theodore of Mopsuestia)

另一方面，安提阿学派正走相反的路线，这在摩普绥提亚之狄奥多的教训中可看出。他的出发点乃在基督完全的人性，以及他属人经验的完全现实性，他说基督的确与人的情绪相搏斗，经历了试探而得胜；他拥有胜过罪恶的能力：

(1) 的生是无罪的；

(2) 有属神的道 (Logos) 与他的人性联合。

狄奥多否认在基督里道有实质上的存在，道住在里面仅仅是名义上道德性的方式存在，在他看来，神在基督里与在人里面没有什么基要的区别，只是在基督里的成份比较多一些而已。此一观念实际上是以道德的成份住在为人的耶稣里面。来取代道成肉身。虽然如此狄奥多仍企图避免由此见解所达到的必然结论，那就是在基督里有双重的位格，他说在两位格间还有道德性的联合存在，且此联合是如此的密切，因此可以说成只有一位，正如丈夫与妻子可以成为一体一样。

#### b. 涅斯多留

此安提阿学派见解的必然发展，可在涅斯多留派中发现。涅氏步狄奥多的后尘，否认“神之母”一词能适当地应用在马利亚身上，只因马利亚不过是带来了一个有道同在的人而已。涅氏虽然没有从此立场推出一必然的结论，但反对他的人区利罗 (Cyril) 却一定要他为此结论负责任，区利罗指出：

1. 假如马利亚不是神之母，那么她就是人之母亲，而那个人也就是属神的人，且此被认为与道发生交通的人，取代了神的道成肉身；

2. 如果马利亚不是神之母，那么基督与人的关系就要改变了，他就不再是人类有效的救赎主。涅氏的从者毫不迟延地下了这些个结论，显得非常草率。

### c. 对涅斯多留派的评估

涅斯多留派在思想上是不健全的，并不是在基督两性的教义上，乃是在一个位格的教义上，真神性与真人性他都接受，但并没有把这两项认为是一真的合一，并且成为单一的位格。此派认为，这两个性，也是两个位格，但却对共有的属性与各自独立生存的位格间之区分，完全予以忽视，且没有把神人二性混淆成为一单一的自我意识，而使这两性并行成为一道德上的合一。基督这人并不是神，乃是神性的持有者（theophoros），而基督被崇拜，不是因为他是神，乃是因为神在他里面。涅斯多留派的重点，就是在于强调基督的人性，并且认为是正当的，同时他们这种作法完全与圣经的证据相违背。叫教会高举耶稣基督的人格、敬虔与道德，但却将他为神又为人的救主，就是一切属灵能力、恩典与救赎的根源，给抹煞了。

#### （2）区利罗派（The Cyrillian Party）

涅斯多留最大的劲敌就是亚历山大的主教区利罗。据他来说，为了要救赎人，道（Logos）取了完全的人性，同时又成为神而人的独一位格，但他用此名词，却未加以澄清。一方面他似乎只教导说，道（Logos）取了人性，所以在基督里有两个性，这两个性在道（Logos）的一个位格内找到了他们不可分解的合一，而两性本身却没有任何的改变。但区氏也使用一词句，藉着属性的互通来强调在基督里二性的合一，并且说到基督的位格就好像是由一结果而产生出合一性。区氏与涅斯多留相比较下，他着重之点乃在于强调基督位格的合一性，他强调的三点完全与当时大公教会的信仰相符合，即：

1. 二性不可分的联合；
2. 人性（manhood）的客观性与依存性，也就是道（Logos）用以为他的工具（或手段、媒介）；
3. 在基督里位格的合一性与继续性。

可是偶尔地，区利罗用的一些词句，似乎是认为后期的犹提乾派是正确的。他只把性用在道（Logos）上，而不用在基督的人性上，如此他用性（phusis）与位格（hypostasis），好像是异字同义的名词。有时区氏要负担起在基督里只有一个神而人的性的教义（这是指着道成肉身以后说的），并可能叫人认为区利罗对基督一性说者（Monophysites）发生兴趣，此派叫人相信基督只有一个位格，所以在中保内也有一个性。虽然区氏极力反对这两性的混同，但他还是继续不断地对他们发生兴趣。以弗所会议提出了一个妥协的方案，一方面支持神之母（theotokos）一词可能用在马利亚身上，另一方面则又坚称基督二性分清的教义。

#### （3）犹提乾派（The Eutichian Party）

许多区利罗的信者，都不同意犹提乾派的主张，因他们不接受两性分清的教义。犹提乾为一很老的修士，其信念很不平衡，非常反对涅斯多留派，对于康士坦丁堡的亚历山大神学、运动或主张，都拳拳服膺。根据狄奥多热脱（Theodooret）所记载，犹氏事实上主张，基督里的人性与基督里的神性是相同的，所以他的身体和我们的身体不是同质料的，实在说来他并非是人。犹氏在主后四四八年的君士坦丁堡会议中被定为异端，但他不服，就上诉罗马主教利欧，在利欧接到夫拉维安有关此案的全部报告后，发表了他对夫拉维安所讲述的“大卷”（Thom）。因为“大卷”深深影响到迦克墩信条，所以其中的重点应当注意，兹述之如下：

1. 在基督里有二性，是永远分清的。
2. 二性联合于一个位格，而每一个性在道成肉身的生活中，都行使其本身适当的功能。
3. 由位格的合一而产生属性的交通（Communicatio idiomatum）。
4. 救赎的工作需要一位即是人又是神、能朽坏又不能朽坏、受感的又不受感的中保。道成肉身是神那方面的屈尊行动，但是道（Logos）在道成肉身中，并未中止他就是神。
5. 在基督里的人性是永久的，并且否认此点，就暗示着一种否认基督的真实性，这实是西方教会基督论

的精华之点。

### 3、迦克墩会议的决议

在开过几次地方性的会议之后，对犹提乾是毁誉参半，联合大公会议于四五一年在迦克墩召开，并发表有关基督位格教义的重要声明如下：

“我们追随圣教父，一致教导人承认一位圣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有完全的神性也有完全的人性，他是真神也是真人，有理性的灵魂与身体；按神性来说是与父同质，按人性来说是与父同体，在凡事上像我们一样，但没有罪；按神性说，他在诸世代以前为父所生，按人性说，在末世是由童贞女马利亚（神之母），为我们及我们的得救而生，也就是这位基督、圣子、主、独生的儿子，被认为有两性，不混淆、不改变、不可分的，而二性的分清不能由于联合而消失，反而每一性的本质应被保存，同时发生在一个位格、一个生活方式中，并不是两个位格，乃是一个，就是这同一的圣子，那独生的子，为道的神，就是主耶稣基督；以上所说的正象先知从起初关于基督向我们宣布的，与主耶稣所教导的，并圣教父的信经所一脉相传下来给我们的。”

此声明最重要的涵意如下：

1. 神人二性的本质可以归属于一个本质，例如无所不知与有限的知识。
2. 神而人（God-man）的受苦可以被认为是真实的无限，然而是无感于神性的。
3. 基督位格的根基，是在于他的神性，而非他的人性的。
4. 道（Logos）并未与一般人类中的个人联合，乃与人性联合

三位一体神之第二位，并不是首先和一个体的人联合，这个联合早在童贞女马利亚怀孕耶稣基督的时候就联合了。

## 二、争辩的第二阶段

### 1、迦克墩会议决定后的混乱

#### (1) 基督一性说派（Monophysites）

迦克墩会议关于基督论的争辩，正如奈西亚会议关于三位一体的争辩一样，并没有得到圆满的效果。虽然罗马已成为正统信仰的中心，但是在埃及、叙利亚与帕勒斯丁等地，还包含着许多犹提乾派狂热信仰的修道士。事实上，教义发展的程序，已迅速地从东方教会转至西方。迦克墩会议后，区利罗与犹提乾的跟从者，都被称为基督一性说派，因为他们承认在联合之后，基督有一个混合的性，并否认他有两个分清的神人二性。正如他们所了解的，这分清的二性包含有双重位格的可能性，在不同的派别之间有一冗长而又不适当的争辩。就是在基督一性派之间，意见也都不一致，他们又分为好几个支流，欧尔博士（Dr. Orr）说，光是他们这几个派的名称，就叫人不寒而栗了。这些名称就是父神受苦派（Theopaschitists）；另一派则是基督人性和我们相似派（Phthartolatrists），此派主张与迦克墩信条很相近，强调基督人性和我们一样的事实，因此他能够受苦，也因而说应崇拜那会朽坏的；和正与此相反的基督人性和我们相反派（Aphthartolatrists），此派主张基督的人性和我们不同质，乃赋有神的属性，因此是无罪的，不可毁灭与不可衰残的。

#### (2) 拜占庭的李安迪（Leontius of Byzantium）

迦克墩神学最能干、显著的护卫者就是拜占庭的李安迪，他在基督教义神学的构造上有所加添后，又为大马色约翰予以充份的发挥，所论之点乃是：涅斯多留派的反对，可能导致基督人性独立客观的存在，此一观念是受到客观的（anupostasis）与在位格内的（anupostasia）两名词所助成。因此李安迪强调

，基督人性的事实是在位格内的，而非客观性的，自从道成肉身的那一刹那开始，在神儿子的位格中，就有其个人的生存（personal subsistence）。

五五三年罗马皇犹斯提念（Justinian），在君士坦丁堡召开第五次大公会议，定狄奥多所写的为异端，使得情势对基督一性说派有利。但是单就基督一性说派咒诅那些声称迦克墩会议赞助其所定罪之错谬这方面来说，对他们就不利。这件事并没有令基督一性说派满意，反而使他们与罗马帝国教会分离。

## 2、基督一志说的争辩（The Monothelitic Controversy）

不久就看出企图在会议中解决基督一性说的事未能圆满达成。几项重要的问题尚未解决，在基督的二性不单指基督内的二性时，另外又产生了一个问题，即在位格中包括多少？在属性中又包括多少？且与此有关更重要的问题是，意志是属于前者或是后者？这就等于问，基督里是不是只有一个意志，还是两个？若说只有一个，那似乎剥夺了基督有真正属人的意志，因此就从他人性的完整上有所减损；另一方面，若说有两个意志，那又回到涅斯多留的阵营中了。

### 基督一志说派

结果从基督一性说派中又兴起了一新的基督一志说派（Monothelites）。顾名思义，该派的主张是由位格的合一开始，并宣称基督只有一个意志。此教义具有两种说法：一说是基督属人的意志被属神的意志合并了，所以只有属神的意志在活动；另一说法则是，意志被认为是混合体，是由神的意志与人的意志注入的结果。反对基督一志说的人被称为基督二志说派（Dyothelites），此派的立场是主张基督有二性，并宣称在基督里有两个意志。而基督一志说派反对他们破坏了基督个人生活的合一性。

有一个时期，能力（energeia）一词在此次争辩中先于意志（thelema）而被使用，但不久“意志”一词较“能力”一词表达更为清楚，所以就取代了“能力”而被使用。但有一件事必须注意，就是“意志”一词的意义非常广泛。严格说来，当我们用“意志”的时候，意思是意愿、自决、与选择的功能；但此字也用在广义方面，包括直觉、嗜好、愿望、与爱情，及其与之相反的意义。这些在从前的争辩中，都包括在“意志”一词中，所以就带出了一个问题，即基督是否惧怕，并逃避苦难与死亡？若否认基督里属人的意志，那么基督的人性就多少带有幻影派的色彩。

君士坦丁堡第六次大公会议（主后六八〇年）具有罗马主教的合作，采纳了二意志、二能力教义为正统的信仰立场，但也决定了基督内属人的意志必须被了解为从属于属神的意志。被公认的意见乃是说，在基督里属人的意志，并没有因与属神的意志联合而消减了人的成份，反而因着联合而被提升，并达于完全，此二者总是有一种完全协和的姿态一起活动。

## 3、大马色约翰的基督论

希腊教会神学在大马色约翰时的发展达于最高点，因此注意他对基督位格教义的了解是非常重要的。根据他的说法，道（Logos）取了人性，并不是耶稣这个人取了道。这意思就是说，Logos是一个具有约束性的代理，目的在求得二性的联合，而并没有取属人的个人性，也没有采取一般的人性，乃是具有潜力的个人，亦即尚未发展成一位格的人性。藉着Logos与具有潜力的人，在马利亚的腹中联合，而后者需要一个体的存在。虽然说基督的人性没有他自己独立的位格，但是藉着Logos而有其个体的存在，他并非位格的，但却在位格之内。他将基督里二性的联合比作人身体与灵魂的联合，认为在基督里有一种神和人彼此互相存在的关系（circumincession），即神的属性与人的属性互相交通，所以属人的性情被神化，也可以说是神在肉身受苦，而人性也只有在这种情形中有效，因此人性纯粹是接受的，并且是被动的。神的儿子（包括他的完全人性在内）乃是教会崇拜的对象，虽然有一减损基督人性到一仅为Logos之器官的倾向，但是却承认两性合作，并且一个位格在每一个性情中都有所行动和意愿。意志被认为是属于本性的，但却声称在基督里属人的意志，已成为道成肉身之神的意志。

#### 4、西方教会的基督论

西方教会并未受到东方教会激烈争辩的影响。整体的说来，似乎西方教会的思想，对于哲学的区分还没有充份地了解，以致未能在问题的讨论上采取主动参与，认为这些问题是如此地深奥与诡谲，以致使东方教会分裂。

##### 嗣子说 (Adoptionism)

在七、八世纪中，西班牙关于基督论又出现了一个新的运动，称之为嗣子说的争论。“嗣子”一词在西班牙是为人所熟知的，因为在主后六七五年托理多会议中宣称基督是神的儿子，是由于本性 (nature)，而非由于领养 (adoption 嗣子)。嗣子说教义的真正健将，就是俄基拉之主教非利士 (Felix of Urgella)，他认为基督在他神性这方面 (就是 logos) 当然是神的独生子，但在人这方面说，乃是领养的神之子。他同时想要藉着强调耶稣在马利亚腹中之时，人子与神的儿子就联合的事实，来保守位格上的合一。

因此，此说是在自然为神的儿子与领养成为神的儿子间作了一区分，而前者是指着基督神性说的，后者是指着基督人性说的。非利士及其信从者将以下几点作为他们信仰的根基：

(1) 根据基督里两性的区分，暗示着在子权里两种方式的区分。

(2) 根据圣经中的经文，指出基督是个人，在圣父以下从属于父神。

(3) 根据信者被神领养，得儿子的名份，成为神的儿子，并且也成为基督的“弟兄”，这似乎暗示基督在人性上也是神的儿子。

为了再进一步地解释此意义，他们就在基督在伯利恒自然的生与属灵的生之间作一区分，而此属灵的生是从耶稣受洗时开始，并在复活后中止；此属灵的生使基督成为神的嗣子。

反对此见解的人虽然未能攻击嗣子说派，说他们教导有关基督双重位格的明显错误，但他们却坚称此见解的必然结果就是有两个神之子 (dual sonship)。查理曼时代的著名学者亚勒昆 (Alcuin)，就基督分有两个儿子的问题与非利士大起争辩，他主张没有一个父亲能够有本性上是儿子，而同时又是领养的儿子，毫无疑问地，嗣子派将一种从外来的生疏的立场加诸于基督的人性上，只等到基督藉着一特殊领养的作为，才能成为神的儿子，这实是一种错误的想法。这个错谬在主后七九四年的法兰克福大会 (Synod of Frankfort) 上被定为异端。

(选自《基督教教义史》，本文收录在《伯克富文集》里)